附件2：

2022年新沂市卫健委公开招聘编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一、考生应按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考试当天，应聘人员须提供笔试、资格审查、面试开考前48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电子版均可），且“苏康码”和“行程码”均为绿码。备考期间不得前往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尽量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到人群密集场所。出行时注意保持社交距离，应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手部等卫生防护。如出现发热、干咳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应及时就医，以免影响正常参加考试。

二、进入考场前，应出示“苏康码”绿码、“行程码”绿码，笔试、资格复审、面试时，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考生，方可入场参加笔试、资格复审及面试。考生应服从现场防疫管理，并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N95口罩，除身份核验和答题环节外应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根据疫情防控管理相关要求，考生不能提前进入考点熟悉情况，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线路，面试当天提前到达考点。

三、有以下特殊情形之一的考生，必须主动报告相关情况，提前准备相关证明材料，服从相关安排，否则不能入场参加考试：

（一）近期有国(境)外旅居史的考生，自入境之日起算已完成集中隔离和健康监测，考试当天除须本人“苏康码”和“行程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健康监测期间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自离开中高风险区之日起算已完成集中隔离和健康监测，考试当天除须本人“苏康码”和“行程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健康监测期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报告并配合相应疫情防控安排，不得参加笔试、面试：

1.不能现场出示本人当日“苏康码”和“行程码”绿码的；

2.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

3.近期有国（境）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未完成集中隔离期及健康监测的；或虽已满集中隔离期及健康监测，但不能全部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健康监测期间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4.考试当天本人“苏康码”和“行程码”为绿码，现场测量体温≥37.3℃、有干咳等可疑症状的。请考生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我省防控最新要求，面试前如有新的调整和新的要求，将另行告知。

四、考生有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排查、隔离、送诊等情形的，将取消其相应资格；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在取消其相应资格的同时记入诚信档案；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新沂市卫生健康委

2022年8月25日